四川广安发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2025年度建筑混凝

公司（采购人）委托，拟对四川广安发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2025年度建筑混凝

本项目的竞争性谈

五、供应商参加本次

（一）一般要求：

1.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；

2.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；

3.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；

4.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

性投标（报价）函应加盖供应商单位章和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的签字或盖章。

复及生产商的授权书复印件加盖单位

（四）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名参与。

注：凡被列入“信用中国”网站失信被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

（二）获取方式及地点

1 网络方式：请于获取时间内登录广安发展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官网

（三）本项目谈判文件不能获取。

被拒绝。

联系人：兰先生

联系电话：13982616007

采购代理机构：